

## 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### 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#### (一) 会议召开情况

1. 会议召开时间：2017 年 3 月 2 日
2.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3.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4. 会议召集人：董事会
5. 会议主持人：潘学深
6. 召开情况合法、合规、合章程性说明：

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、召开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及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规定。

#### (二) 会议出席情况

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（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）共 7 人，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5,000,000 股，占公司股份总数的 100.00%。

### 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#### (一) 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更换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》

## 1. 议案内容

经公司综合考虑，根据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，结合公司未来的发展方向与规划，为了进一步推进审计工作的开展，公司改聘中兴财光华会计师事务所（特殊普通合伙）为 2016 年度审计机构，负责公司年度报告审计工作。

## 2. 议案表决结果：

同意股数 5,000,00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.00%；反对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；弃权股数 0 股，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.00%。

## 3. 回避表决情况

无回避表决情况

## 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017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》

北京厚德汽车租赁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17 年 3 月 2 日